

二、投标报价明细表

项目名称：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
项目编号：FW-JC20260059

投标人名称：甘肃昭昇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价格单位：%

项目名称	折扣率（小写）	备注
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	50	
折扣率：大写：百分之五十		

注：若不提供投标报价明细表将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。

投标人名称：甘肃昭昇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（单位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张雪妮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(二) 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

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货商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(二) 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

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货商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甘肃昭昇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西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河西学院2026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西学院2026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甘肃昭昇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8人，营业收入为196.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9.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甘肃昭昇建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注：供货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删除此项。

二、投标报价明细表

项目名称：河西学院2026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
项目编号：FW-JC20260059

投标人名称：甘肃瑞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价格单位：%

项目名称	折扣率（小写）	备注
河西学院2026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	45%	/
折扣率：大写：百分之四十五		

注：若不提供投标报价明细表将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。

投标人名称：甘肃瑞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单位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年7月13日

（二）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

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货商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西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甘肃瑞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 人，营业收入为 245.7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55.35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甘肃瑞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

注：供货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删除此项。

二、投标报价明细表

项目名称：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
项目编号：FW-JC20260059

投标人名称：银龙兴（甘肃）咨询有限公司

价格单位：%

项目名称	折扣率（小写）	备注
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	45%	
折扣率：45% 大写：百分之肆拾伍		

注：若不提供投标报价明细表将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。

投标人名称：银龙兴（甘肃）咨询有限公司（单位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柳阳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(二) 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

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货商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河西学院）的（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银龙兴（甘肃）咨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304.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18.4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银龙兴（甘肃）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

注：供货商不属于小微企业的可删除此项。

二、投标报价明细表

项目名称：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

项目编号：FW-JC20260059

投标人名称：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价格单位：%

项目名称	折扣率（小写）	备注
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	45%	/
折扣率：大写：百分之肆拾伍		

注：若不提供投标报价明细表将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。

投标人名称：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单位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_____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（二）中小微企业有关政策证明材料

以下声明函为加盖供货商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，否则不予认可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西学院的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西学院 2026 年维修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8 人，营业收入为 2765.3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098.69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公章）：鸣森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13 日

